

# 攀枝花市司法行政简报

第 134 期

攀枝花市司法局

2017 年 12 月 21 日

## 搭建服务平台 助力侨益维护

——攀枝花市首家“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”授牌成立

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侨务政策，推进攀枝花市侨务工作全面发展，切实保护我市归侨侨眷、华侨华人合法权益，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被攀枝花市政府



选定为我市首家“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”。12 月 21 日，攀枝

花市政府副秘书长班宏，市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蒋光忠，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张敏出席工作站成立和授牌仪式。

蒋光忠强调：成立“为侨



法律服务工作站”既是新形势下侨务部门加强为侨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维护侨益的重要途径，也是司法行政立足职能，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的具体举措。其服务对象主要为在我市工作、生活的归侨侨眷、华侨华人、海归创业人员、港澳同胞、侨资企业等，主要职责是为侨界群众和侨资企业提供法律咨询、代理诉讼业务、开展法治宣传、为侨界群众中的困难人员提供法律援助、帮助妥善处理涉侨信访接待等。在今后的为侨法律服务工作中，要从以下三方面做好工作：一、要统一思想，提高站位。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是推进侨务工作全面发展，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举措。司法行政主管部门、市律师协会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督促指导，真正为我市侨眷、侨属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。二、要与时俱进，做好工作。“工作站”的成立将为侨眷、侨属、侨资企业等群体在享受法律服务，维护合法权益方面搭建一

个更加便捷的平台。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要立足工作职能，选派精兵强将，组成为侨法律服务工作团，以热情的服务态度、精湛的业务水平，为我市涉侨工作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。三要加强沟通，积极配合。为侨服务、保护侨属侨眷合法权益是侨务法治建设的必然要求，是司法等职能部门的共同责任，我们要不断创新服务模式，切实建立健全有效的横向联动机制，建立健全经费保障机制，为“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”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必要的条件，凝聚更多的侨资侨力侨智，共创攀枝花新发展。